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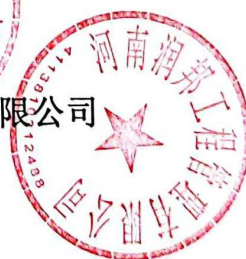
三贤大桥河坡游园等多项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邓州市园林绿化中心

代理机构：河南润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 2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磋商办法	2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26
第六章 图纸（如有）	27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28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2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三贤大桥河坡游园等多项工程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登录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2月2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2024-01-23

2. 项目名称： 三贤大桥河坡游园等多项工程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 343.17 万元

最高限价： 343.17 万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万元)	包最高限价 (万元)
1	41138104202401 29001001	三贤大桥河坡游园等多项 工程	343.17	343.17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名称：三贤大桥河坡游园等多项工程

内容：三贤大桥河坡游园等多项工程。

5.2、项目地点：邓州市；

5.3、质量要求：合格；

6. 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且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

3.2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园林绿化相应经营范围，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项目，须提供单位法人出具的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3.4 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须提供 2021 年度以来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3.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要完整清晰，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后（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3.6 无行贿行为承诺：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行为承诺（承诺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及项目经理），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备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交易中心诚信库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前（节假日顺延）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诚信库上传信息

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4年2月5日至2024年2月19日。每天上午08: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各潜在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凭CA密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http://ggzy.dengzhou.gov.cn>）进行磋商文件下载，（详见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http://ggzy.dengzhou.gov.cn/>）；

3. 方式：凭CA密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http://ggzy.dengzhou.gov.cn/>）进行磋商文件下载，（详见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资料下载栏目《3.0系统投标文件制作及系统初次使用注意事项》）；

4. 售价：0元/标段，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2月2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tbdatt格式）。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http://ggzy.d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4年2月2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119.3.173.167/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ORGID=411381）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市场主体库注册及 CA 办理

(1) 南阳市实行统一市场主体库，未注册企业请到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注册市场主体库，交易系统支持使用已实现互认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数据证书。CA 数字证书办理及联系电话详见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 CA 数字证书办理→CA 数字证书办理指南。交易系统客服电话:17337179764/18137798463。

(2) 磋商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内完成磋商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磋商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磋商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响应文件制作、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3) 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系统开标。各投标人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18137798463。各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递交密钥）。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119.3.173.167/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ORGID=411381）

(4) 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签到（递交密钥）截止时间内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截止时间为系统设置时间内无法确认的），不再执行响应文件解密。

(5)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以响应文件中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磋商现场不接受相关营业执照等原件。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邓州市园林绿化中心

地址：邓州市北环路中段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7-627776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润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德厚街6号东1单元6层03号

联系人：周女士

联系电话：1308018992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女士

联系方式：138018992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邓州市园林绿化中心 地址：邓州市北环路中段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7-62777699
1.1.3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润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女士 联系电话：13080189926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德厚街6号东1单元6层03号
1.1.4	项目名称	三贤大桥河坡游园等多项工程
1.1.5	工程地点	邓州市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文件内全部内容
1.3.2	工期	3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且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 3.2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

		<p>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园林绿化相应经营范围，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p> <p>3.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项目，须提供单位法人出具的无在建工程承诺书；</p> <p>3.4 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须提供 2021 年度以来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p> <p>3.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要完整清晰，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后（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p> <p>3.6 无行贿行为承诺：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行为承诺（承诺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及项目经理），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p>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如需召开，另行通知
1.10.2	投标人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 5 日前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 5 日前

	间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工程量清单、图纸、磋商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2月2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磋商文件澄清和修改发出后24小时内书面回复（无回复视为确定收到）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工程量清单，图纸，最高限价
3.3.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1年度以来（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类似项目：园林绿化项目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3.7.4	响应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tbdatt格式）。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电子版响应文件加密为.tbdatt格式并在规定时间前上传。
3.7.5	响应文件加密要求	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电子版响应文件加密为.tbdatt系统要求格式并在规定时间前上传。
4.1.2	封套上写明	无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平台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2月2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5.2	开标程序	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告知供应商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而是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供应商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投标单位对不见面开标流程技术不熟悉的可自行携带电脑到交易中心3楼技术办公室外休息区操作) 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找平台技术人员或拨打技术支持电话17337179764/18137798463。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将被退回响应文件。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磋商小组专家确定方式:由采购人依法从相关部门专家库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名
7.3.1	履约担保	无
7.3.5	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估法。具体评分内容及规定详见“第三章磋商办法”。	
8	投标报价说明	
8.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次采购清单范围内所列全部内容的价格,报价中的任何遗漏,将视为含在投标总报价中,因此遗漏造成的一切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8.2	见合同条款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采购控制（人民币）	<p>本标段的采购总控制价：</p> <p>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采购控制价，否则，响应文件予以否决。</p>
代理服务费用	<p>1、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的标准计取及相关的评审费、公证费等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企业支付。</p>
证件	<p>本项目所涉及证件，均以响应文件中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为准。</p>
备注说明	<p>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应当按时在线参加开标会，并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以证明其身份，否则，投标人将承担其响应文件被拒收的风险。</p> <p>2、依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豫建建〔2016〕16号）文件精神，若开标时不能提供有效证件原件，则磋商小组仅根据所投标书（正本）内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扫描件（加盖公章）予以审验，该投标人不得事后对评审结果提出任何异议；且因响应文件内证件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p> <p>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工程项目为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中小企业就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参考《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p> <p>4、磋商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没有的以最后内容为准。</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采购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采购。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采购的工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次采购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本项目不允许偏离。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磋商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不满足相关要求，则按规定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5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无行贿犯罪承诺函
- (5) 承诺书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7) 施工组织设计
- (8) 项目管理机构

(9) 资格审查资料

(10)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11)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项至第3.5.5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电子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电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电子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人应在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4. 投标

4.1 响应文件电子版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电子版应进行包装，加贴封条。

4.1.2 响应文件的电子版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投标人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投标人应在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4.2.3 投标人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4.2.4 投标人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最终电子响应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文件为准。

4.3.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单位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响应文件；

4.3.3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电子响应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告知供应商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响应。而是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供应商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响应单位对不见面开标流程技术不熟悉的可自行携带电脑到交易中心技术办公室外休息区操作）

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找平台技术人员或拨打技术支持电话17337179764/18137798463。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响应（系统规定时间内），将被退回响应文件。

5.3 开标异议

响应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响应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采购、磋商以及其他与采购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磋商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磋商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采购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8.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1) 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采购

重新采购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公开采购。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行为均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响应文件，并将投标情况告知其他投标人，或者协助投标人撤换响应文件，更改报价；

(2) 采购人与投标人商定，投标时压低或抬高标价，中标后再给投标人或采购人额外补偿；

(3) 采购人预先内定中标人；

(4) 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磋商。

9.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磋商的磋商小组，对你方的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年月日时前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年月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项目名称）磋商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三章磋商办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初步 评审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八章相关格式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相关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园林绿化相应经营范围，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财务要求	企业财务状况良好
			信誉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具有相关网站（信用中国等）查询截图
			人员要求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项目，须提供单位法人出具的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其他	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计划工期	30 日历天
			工程质量	合格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投标报价	是否超出采购控制价

评分办法前附表

2.2.1	分值构成	投标报价：40分 施工组织设计：47分 其它因素：8分 供应商信用：2分 评委会意见：3分										
2.2.2	磋商基准价 计算方法	①当有效投标人在5家及以上时，所有有效投标报价中去掉一个最高价，去掉一个最低价，其余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磋商基准价； ②当有效投标人在5家（不含5家）以内时，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磋商基准价。 注：以投标人的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参与计算。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报价-磋商基准价）/磋商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40分	投标报价与磋商基准价相等时得35分； 投标报价高于磋商基准价时，按每高1%在35分基础上扣1分的比例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投标报价低于磋商基准价时，按每低1%在35分基础上加1分的比例进行加分，最多加5分；投标报价低于磋商基准价95%时（不含95%），按每再低1%在满分40分的基础上扣2分的比例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2.2.4 (2)	施工组织 设计 评分 标准 47分	<table border="1"> <tr> <td>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6分）</td> <td>合理得6分；基本合理3-6分区间内酌情赋分；</td> </tr> <tr> <td>2、项目管理机构设置（6分）</td> <td>合理得6分；基本合理3-6分区间内酌情赋分；</td> </tr> <tr> <td>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td> <td>合理得6分；基本合理3-6分区间内酌情赋分；</td> </tr> <tr> <td>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td> <td>合理得6分；基本合理3-6分区间内酌情赋分；</td> </tr> <tr> <td>5、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5分）</td> <td>合理得5分；基本合理2-5分区间内酌情赋分；</td> </tr> </table>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6分）	合理得6分；基本合理3-6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2、项目管理机构设置（6分）	合理得6分；基本合理3-6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合理得6分；基本合理3-6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合理得6分；基本合理3-6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5、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5分）	合理得5分；基本合理2-5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6分）	合理得6分；基本合理3-6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2、项目管理机构设置（6分）	合理得6分；基本合理3-6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合理得6分；基本合理3-6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合理得6分；基本合理3-6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5、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5分）	合理得5分；基本合理2-5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6、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4分）	合理得4分；基本合理2-4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7、资源配备计划（4分）	合理得4分；基本合理2-4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8、试验、检测仪器设备（3分）	合理得3分；基本合理1-3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9、施工总平面图（3分）	合理得3分；基本合理1-3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10、节能措施（4分）	合理得4分；基本合理2-4分区间内酌情赋分；
	注：以上施工组织设计各项若有缺项的，该项为0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其它因素评分标准8分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满分3分（缺项不得分）； 协调周边关系承诺满分3分（缺项不得分）。 注：磋商小组结合各响应文件服务承诺内容横向比较，酌情赋分。 投标人自2019年1月以来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一项加1分，最多加2分。
供应商信用（2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评级为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没有不得分。 注：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邓州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依据。	
评标委员会意见（3分）	根据投标人标书制作、企业实力及社会信誉进行评价（1-3分）。其他评委依照业主方评委进行打分。	

1. 磋商方法：

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估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施工组织设计：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2) 项目管理机构：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评分因素：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2.2 磋商基准价计算

磋商基准价计算方法：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2) 项目管理机构评分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3. 磋商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项目管理机构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 (4) 按本章第 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它评分因素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

3.2.4 磋商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磋商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若通过初步评审或详细评审后的投标人只有1家时，则直接推荐为中标候选人，若通过初步评审或详细评审后的投标人有2家或2家以上时，则按优先排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4.3 磋商小组完成磋商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磋商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参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项目名称），已接受（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

5.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供方使用的设备、材料必须为符合国家检测标准的合格商品，售后服务要求按照响应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的条款制定。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付款方式：

8. 承包人应按照业主指示开工，工期为__日历天，保修期：_____。

9. 竣工决算以审计结果作为最终付款依据。

10. 本协议书一式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电子签章） 承包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相关资料中下载)

第六章 图纸（如有）

（无）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1、本次采购项目（详见工程量清单）。
- 2、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工程质量要达到合格。
- 4、合同特殊条款：
- 5、中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拟定的施工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管理人员，在施工过程中不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项目人员，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随时更换。
- 6、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本采购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河南省、南阳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以最新发布的为准。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无行贿犯罪承诺函
- 五、承诺书
-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七、施工组织设计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十、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 十一、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名称）

-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_____元，工期（交货期/监理周期/设计周期）为合同生效后日历天，质量，项目经理/负责人（项目总监）。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 3、如我方中标：
 -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 5、我方同意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天。
- 6、 （其他补充说明）_____。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 期：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投标范围					
投 标 人					
项目经理		级别		编号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投标工期					
投标质量等级					
承诺	可另附页				

投 标 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
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工程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
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月 日

四、无行贿犯罪承诺函
(格式自拟)

五、承诺书

承诺书（一）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一旦查出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诺书（二）

致：_____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中若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_____一次性
支付该项目的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的标准计取及相关的评审费、公证费等
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企业支付。

特此承诺！

承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编：

承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承诺日期：

承诺书（三）

现向（采购人名称）郑重承诺：

我方承诺接受磋商文件及澄清修改部分（如有）的全部条款（包括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资格条件、评审成交标准等其他所有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七、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项目的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夜间施工措施、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已完工工程及设备保护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项目的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九、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指 2021 年)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十、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 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 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 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 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 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 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

(七) 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 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 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企业名称(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十一、其他材料